



特種基金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之革新與展望

行政院主計總處為提升主計同仁處理特種基金歲計會計業務之工作效率，並減少各機關重複資訊投資，建置「特種基金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以下簡稱 SBA 系統），並因應會計制度變革與共通性作業需求，逐步整併與擴增系統功能。本文旨在簡介 SBA 系統，期使各界了解其發展沿革、面臨之挑戰與精進策略、推動成效及未來發展方向。

翁睿好（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資訊處設計師）

壹、前言

行政院主計總處（以下簡稱主計總處）為推動特種基金歲計會計作業全面資訊化，提升預決算書表編製效率與品質，並有效擷節經費，減少各機關重複資訊投資與維運成本，自 97 年起陸續開發「非營業特種基金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以下簡稱 NBA 系統）、「營業基金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以下簡稱 PBA 系統），並於 101 年正式上線、103 年

完成集中化維運架構；另為滿足特種基金會計事務處理需求，於 104 年開發「中央政府政事型特種基金會計事務系統」（以下簡稱 NBA-A 系統），使用者透過網路連線，即可隨時隨地使用前揭系統服務，無須另行安裝（下頁圖 1）。

NBA 與 PBA 系統係提供主計總處及中央 220 餘家¹特種基金辦理預算、會計月報、半年結算、決算等編製作業及綜計業務，而 NBA-A 系統則提供中央「社會福利基金」、

「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等 7 家特別收入、資本計畫及債務基金（以下簡稱政事基金）及其所屬單位進行預算控制與會計帳務作業。系統運作至今，雖成功協助中央特種基金完成各項歲計會計業務，減少許多人工編表與查對工作，並可透過系統將編製資料傳輸至上級主計單位，俾於彙整分析及應用，然而也漸漸浮現出其他問題與挑戰。面對這些挑戰，SBA 系統應運而生。

貳、問題與挑戰

PBA、NBA 與 NBA-A 系統經過多年運行，因各項內外因素及環境變遷，產生了許多問題：

一、地方政府提出共通性系統需求

PBA、NBA 與 NBA-A 等系統原僅提供中央特種基金使用，然主計總處做為全國歲計會計作業之主管機關，宜考量發展共通性主計資訊系統，以擴大系統應用效益。惟特種基金類別業態多元，尤其業權

型基金對於會計事務系統之需求差異較大，且規模較大的基金多已自行開發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予以因應，故開發與推廣共通性系統的難度較高。

二、營業基金與作業基金會計制度變革

主計總處為因應會計準則逐步與國際接軌的發展方向，中央政府作業基金於 107 年導入企業會計準則（以下簡稱 EAS），地方政府作業基金及營業基金則於 108 年導入 EAS。此制度變革影響全國數量龐大的特種基金，其原有資

訊系統都須辦理增修作業。尤其地方政府通常預算有限，甚至系統早已買斷不再維護，因此更希望能由主計總處開發共通性系統以為因應。

三、外部資料交換需求

PBA、NBA 與 NBA-A 等系統包含各基金的預算、會計月報、半年結算、決算等資料，對於其他外部單位如人事行政總處、審計部等辦理相關審核作業極有幫助。若能透過系統介接方式自動化提供資料，將可大幅提升行政效率，簡化相關單位一一向各基金索取資料的行政流程。

圖 1 PBA、NBA 及 NBA-A 系統集中化維運示意圖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繪製。

四、系統架構老舊、功能分散

PBA、NBA、NBA-A 等系統自規劃開發至今已逾 10 年，其使用之程式架構已顯過時，且效能與資安防護強度亟待提升。此外，當初營業、非營業基金之預決算系統及會計系統均為個別開發，系統之間交換資料較為不易，且各基金別同質性之作業流程（例如代碼管理）分散於不同平台，增

論述》管理 · 資訊

加作業流程及資料一致性的複雜度。除會增加維護成本外，若主計人員有兼辦不同基金別或業務別之需要時，須頻繁登入不同系統辦理各基金業務，耗時耗力。

為改善上述問題，並提升特種基金相關系統之使用效益，主計總處爰重新檢視、盤點與檢討舊有系統架構與功能，並啟動系統整合與再造工程。

參、精進措施

主計總處依據各界提出建議，於 105 年起陸續展開系統功能精進與整併工作，並於 107 年底完成上線，具體措施說明如下：

一、整合特種基金資訊系統，升級系統元件

整併 PBA、NBA、NBA-A 及後續開發之營業基金、作業基金會計系統等相關系統元件，建置共通性 SBA 系統，將作業流程標準化，讓預算資料可以順暢地傳遞至收支估計、會計傳票、會計月報乃至決算，無須經過許多複雜轉換。此外，同質性功能如系統管理、業務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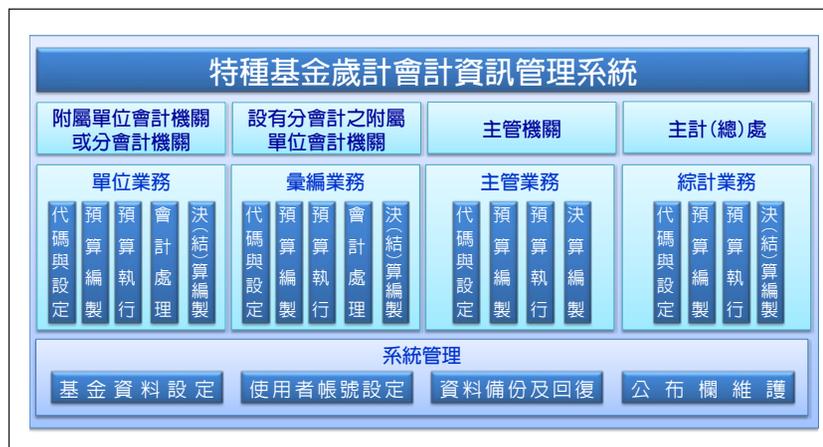
資料檢誤、資料上下傳等也採用共用性、彈性化模組開發，使之可以套用至各基金別，讓流程、介面趨於一致，大幅降低後續軟硬體維護成本。有關 SBA 系統之功能架構，如圖 2 所示。

為加強程式運作效率及資安防護，此次改版亦同時升級各基金別之業務管理、系統管理、會計處理、半年結算及決算編製等程式版本，並介接全國主計網（eBAS）單一簽入功能，增進使用者帳號驗證強度及系統功能載入速度。使用者由 eBAS 登入後，即可依本身帳號的業務別、基金別權限，瀏覽與切換不同的業務別、基金別與功能別（下頁圖 3），提升使用者體驗。

二、開發營業基金及作業基金會計事務子系統，並增修預決算編製功能

因應中央政府作業基金於 107 年導入 EAS、地方政府作業基金及營業基金於 108 年導入 EAS，主計總處以 NBA-A 架構為基礎，參考縣市會計系統設計經驗，於 SBA 系統擴增作業基金及地方營業基金之預算執行、預算控制及會計事務處理功能，以降低各基金自行開發系統之成本。另由於會計科目、書表格式均有大幅調整，主計總處亦配合增修預算與決算相關功能之串接與程式運算邏輯，使之符合新版會計制度要求。

圖 2 SBA 系統功能架構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繪製。

三、制定外部資料交換規範，提升資料交換效率

為提升外部資料交換效率，減少主計人員重複填報資料的行政工作，主計總處於 SBA 系統增加 Web Service 服務，提供有需要的外部機關介接，即時取得系統資料，進行後續分析研究。目前除提供人事行政總處「各機關學校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介接，取得特種基金編列之用人費用決算資料外，亦提供審計部「歲計會計資訊審核分析系統」介接，可將政事型基金之收支估計、傳票、會計月報及相關代碼檔，彙送至該系統進行分析審核，後續亦將增修作業基金

之匯檔功能。

四、因應中央及地方政府需求，完備歲計會計共通性功能

依據相關規制及共通性作業需求，廣納基金建議，評估具有共通性及使用效益之功能納入系統增修，例如地方政府作業基金涉及開發工程之長期投資報表（含預算、會計、決算）功能增修、預算控制增加月分配數使用提示、完備預決算及會計月報開放資料格式產製等，讓 SBA 系統更符合各基金業務所需。

肆、推動成果

SBA 系統於 107 年底完成

系統精進與整併上線後，目前使用及推廣情形說明如下：

一、中央政府

SBA 系統提供中央政府 220 餘家特種基金、主計總處基金預算處及會計決算處辦理預算、會計月報、半年結算、決算報表編製及綜計業務。另有關預算控制與會計帳務處理部分，截至 108 年 1 月止，共有「社會福利基金」、「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等 13 家政事或作業基金及所屬 140 餘個業務單位使用，未來將廣續推廣中央政府政事與作業基金使用會計事務處理功能。

二、地方政府

主計總處自 105 年起推廣地方政府使用 SBA 系統，並辦理多場教育訓練，依據地方政府作業需求與試辦結果，逐步完備系統共通性功能。截至 108 年 1 月止，有高雄市等 12 個市縣及所屬 260 餘個特種基金正式使用系統處理歲計會計業務。主計總處將廣續協助規劃於 109 年上線使用 SBA 系統之市縣辦理系統導入事宜。有

圖 3 使用者登入 SBA 後操作流程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繪製。

論述》管理 · 資訊

關 SBA 系統市縣導入情形及未來規劃如附表所示。

伍、結語

為逐步完備 SBA 系統共通性功能，並期中央與地方政府特種基金透過系統協助，如期如質完成各項歲計會計作業，主計總處將廣續蒐集各基金需求，精進系統功能，以確保各項功能正常運作並符合實務所需。SBA 系統未來發展方向概述如下：

一、廣續協助有意願使用 SBA

系統之中央及地方特種基金導入系統，並擴大推廣鄉（鎮、市）特種基金加入使用。辦理系統教育訓練及到場服務等事宜，以有效提升系統使用範圍並促進系統運用效益。

二、完成預算編製及綜計功能模組改版升級，以優化系統使用介面及運作效率。

三、增加與主計總處傳票線上簽核及經費結報系統介接等功能，達成特種基金記

帳憑證簽核與報支流程全面電子化。

「發展共通性系統，促進資源共享，創造資料價值」是主計總處研發資訊服務時，所秉持之一貫信念。期透過持續不斷地溝通與努力，讓 SBA 系統成為全國主計人員的得力幫手，未來能推廣給更多使用者，發揮最大效益。

註釋

1. 特種基金時常會有新設、裁撤或合併等情形，故每年數量不一。以 108 年附屬單位預算為例，非營業特種基金共 204 家，營業基金共 23 家（均含分預算），合計 227 家。

參考文獻

1. 尹慧珍（民 100），因應政府會計革新會計資訊系統再造推動現況，主計月刊，668 期，59-66 頁。
2. 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資訊處（民 105），歲計會計作業雲端服務推動與展望，主計月刊，725 期，46-49 頁。
3. 許傳龍（民 106），非營業特種基金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之發展與推廣，主計月刊，738 期，78-82 頁。
4. 卜賢琳（民 107），營業基金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之發展與推廣，主計月刊，756 期，104-109 頁。❖

附表 地方政府導入 SBA 系統現況與未來規劃

系統上線年度	地方政府	使用系統基金數			
		政事	作業	營業	合計
107	桃園市	18	9	3	30
	臺中市	9	10	2	21
	臺南市	12	48	2	62
	高雄市	12	16	3	31
	基隆市	3	6	1	10
	嘉義市	4	5	2	11
	連江縣	4	3	6	13
108	屏東縣	8	3	0	11
	嘉義縣	5	5	1	11
	金門縣	11	10	8	29
	南投縣	3	20	1	24
	新竹縣	4	9	0	13
109	宜蘭縣	6	23	1	30
	苗栗縣	3	3	0	6
	雲林縣	3	25	0	28
	澎湖縣	4	6	2	12
	臺東縣	0	23	0	23
合計		109	224	32	365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